

7.2
FRIDAY
哥林多前書
10:23-11:1

有人說：「我們有自由做任何事。」這話不錯；然而，並不是每一件事都有益處。「我們有自由做任何事。」然而，並不是每一件事都會幫助人。每一個人都不應該為自己的利益著想，而應該關心別人的利益。……那麼，你們無論做甚麼，或吃或喝，都要為榮耀上帝而做。你們無論對猶太人、希臘人，或是對上帝的教會，都不可以使人跌倒。
(林前10:23-24、31-32)

自由是……

教會信徒出現了驕傲問題，覺得既然上主最厲害，其他偶像神明都不算什麼，那就算去寺廟坐坐、參加異教祭典的筵席也無所謂。保羅引用以色列人的歷史駁斥這種掉以輕心、沒有界線的心態。因為這不僅是對上主不忠心，更可能「使人跌倒」。

很多人信了教之後會不斷向心目中的屬靈導師或前輩提問，信耶穌後我可以做這個嗎？可以做那個嗎？然而，將凡事都二元歸納為可做或不可做，並非信仰的真諦。套句網路流行語，「大腦是個好東西」，經文中我們看見，保羅希望基督徒要自己去考慮如何向人「榮耀上帝」，而他給予的行動建議是「關心別人的利益」。

自由是什麼？對保羅而言，自由並非毫無但書，不是用來利己的，而是多出有別於他人的選擇，選擇去顧慮他者的需要。這樣的自由，能夠拋開世俗的利己價值觀、能夠無私付出己身關心他人，呼應基督愛人如己的精神。過去有宣教師選擇前來台灣服事弱勢群體，選擇前往異鄉，學說當地的母語、認同當地的文化，全因他們在主愛中領受到真正的自由，而回應了主恩，也帶來了美好的關懷與見證。

《金門的聖誕老公公：羅寶田神父的故事》



出版社：使徒

作者：余玉玥

繪者：查李布朗

簡介：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教育委員會推出美好腳蹤系列繪本第22本《金門的聖誕老公公：羅寶田神父的故事》，透過孩子的敘事角度向讀者們娓娓道來方濟各會神父「羅寶田」(Fr. Bernard M. Druetto, 1909-1994) 在金門奉獻40年歲月的故事。他曾經身陷囹圄，卻始終不失為主服事的心。繪本作者余玉玥將羅寶田堅定信仰、直面苦難的事蹟用心化為孩子們也感興趣的文字，向讀者們介紹。

配得榮耀的上主，我願在祢的愛中活出自由、活出盼望，祝福他人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

